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总裁提名，经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黄瓯先生为本公司首席技术官、李静女士为本公司首席信息官，童丽萍女士为本公司总法律顾问。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20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黄瓯先生，40岁，于1996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首席技术官、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执行副总裁、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上海电气石川岛电站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黄先生拥有丰富的发电设备制造业经验。黄先生于2004-2006年期间曾担任上海汽轮机有限公司总裁，于2007-2009年期间曾担任上海电气电站

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于 2006 年起担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执行副总裁。黄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持有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

李静女士，43 岁，于 1989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信息管理部部长、上海电气电站集团信息技术部首席信息官。李女士拥有丰富的信息技术及信息管理经验。李女士于 2004 年起担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信息技术部首席信息官，于 2009 年起担任本公司信息管理部部长。李女士目前为国家科技部制造业领域信息化专家，持有上海师范大学理学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童丽萍女士，39 岁，于 1993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务部部长、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法务部部长。童女士在经济法及国际法领域拥有丰富的学识及公司法务管理经验。童女士于 2004-2009 年期间曾担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法律审计室主任，于 2006-2008 年期间曾担任本公司法务中心主任，于 2008-2009 年期间曾担任本公司法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于 2009 年起担任本公司法务部部长、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法务部部长。童女士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持有法学硕士学位。